

证券代码：836583

证券简称：ST 海润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6 月 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刘燕铭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及《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3,197,040.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366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4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陈国青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的《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01) 及《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0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3,197,040.0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 董事长刘燕铭代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3,197,040.0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监事会主席刘保合代表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3,197,04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3,197,04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》

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3,197,04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0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-2,515,108.98 元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-149,186,539.67 元。鉴于公司 2020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，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持续发展，经研究，公司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送股和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3,197,04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是公司 2020 年度聘请的财务审计机构。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一直遵照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履行职责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，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3,197,04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3,197,040.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则的规定，审议 2021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4,960,56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人刘燕铭、北京云深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连纵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翟慧慧、贾鹏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现行章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4 日